

中共太极集团有限公司委员会文件

太极委发[2015]15 号

签发人:林世元



中共太极集团有限公司委员会 关于转发涪陵区委宣传部《2015 年度全区党 委（党组）中心组学习意见》的通知

各单位党组织：

现将涪陵区委宣传部《2015 年度全区党委（党组）
中心组学习意见》（涪陵委宣〔2015〕26 号）转发给你们，请
结合单位实际，贯彻执行。

中共太极集团有限公司委员会
2015 年 3 月 17 日



太极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办公室

2015 年 3 月 19 日印发

拟稿：易 会

校对：陈龙燕

中共重庆市涪陵区委宣传部电子公文

电子公文印章

涪陵委宣〔2015〕26号

核收：

中共重庆市涪陵区委宣传部 关于印发《2015年度全区党委（党组） 中心组学习意见》的通知

涪陵新城区党工委，各乡镇党委，各街道党工委，区委各部委，区级国家机关各部门党组（党委），各人民团体党组，有关单位党组织：

现将《2015年度全区党委（党组）中心组学习意见》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重庆市涪陵区委宣传部

2015年3月12日

2015 年度全区党委（党组）中心组学习意见

2015 年，是全面深化改革的关键之年，是全面推进依法治国、依法治市、依法治区的开局之年，也是全面完成“十二五”规划的收官之年。全区各级党委（党组）要围绕中央工作部署和市委、区委重大决策，切实开展好中心组理论学习。

一、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贯彻落实市、区第四次党代会和市委、区委四届四次、五次、六次全会精神，坚持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为建设“三区一城、幸福涪陵”提供思想保证和理论支撑。

二、学习内容及重点选题

（一）基本内容

1. 学习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以及市、区第四次党代会和市委、区委四届四次、五次、六次全会精神，及时学习将在今年召开的中央全会及市委、区委重要会议精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和市委、区委的决策部署上来。

2. 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牢牢把握贯穿其中的立场观点方法，做到学而信、学而用、学而行，有力地指

导和推动工作。

3.学习全国、全市、全区“两会”精神，全国、全市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科学分析、准确把握全国、全市、全区的经济社会发展形势。

4.学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切实把握主题目标、深刻内涵、实践要求。

5.学习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建设所需要的法律、科技、管理等各方面知识。

（二）重点选题

- 1.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
- 2.全面深化改革与经济新常态
- 3.坚持依法治国，全面推进依法治市、依法治区
- 4.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永葆政治本色
- 5.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和主动权
- 6.坚定不移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
- 7.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 8.“一路一带”和长江经济带战略下的对外开放
- 9.深入推进五大功能区域发展战略
- 10.推进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四化”融合发展
- 11.互联网的运用与管理
- 12.国际形势和外交政策

三、有关要求

（一）领导带头示范。各部门各单位党委（党组）成员要带头开展理论学习，及时采取党委（党组）中心组等方式组织学习中央和市委、区委出台的有关精神。在学原著、读原文、悟原理的基础上认真开展调查研究，撰写理论文章和调研报告。党委（党组）主要负责同志要切实当好理论学习“第一责任人”，坚持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带动广大党员干部和群众学习。

（二）创新载体方式。坚持行之有效的常规学习方式，同时针对学习内容、学习对象创新学习载体方式。积极参加“五个一”学习活动（每天学习一小时，每月聆听一场专题报告或开展一次集中学习，每季度精读一本好书，每半年开展一次调研，每年撰写一篇文章）。要切实加强和规范论坛、讲座、报告会的管理，增强学习深度，扩展学习广度，提高学习实效，确保中心组每年集中学习不少于 12 次，每次集中学习参学率和每位成员参学率不低于 90%。

（三）强化问题导向。增强问题意识，学以致用、用以促学，把学习党的理论同贯彻落实中央和市委、区委的重大决策部署结合起来，同解决改革发展稳定中的实际问题和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结合起来，同提高党员领导干部的思想理论水平结合起来，使科学理论真正成为提升素质、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促进发展的有力武器。

（四）做好学习总结。各级中心组要切实做好全年学习情况总结并积极开展中心组学习优秀成果展评，查找工作不足，提炼典型经验。要督促中心组成员精心完成理论文章或调研报告，并积极向《重庆日报》理论版、《重庆宣传》、《重庆学习论坛》、《三峡新论》等刊物投稿，各级党委中心组每年要向区中心组学习工作办公室推荐理论文章或调研报告至少 5 篇。区委宣传部要加大督促、检查、考核、指导力度，对全区各级党委（党组）中心组学习情况进行检查和情况通报。

全区各级党委（党组）中心组每次学习后要及时上报学习情况，每年 6 月底前上报半年学习情况，12 月底前上报下半年学习情况和年度工作总结，调研报告或理论文章可随时报送。报送地址：涪陵区太极大道 71 号区委宣传部理论科，联系电话：72813138，邮箱：flqxcbllk@126.com。